

**六安市教育局 六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转发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中职学校
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人社局,开发区社会发展局,市属学校
(单位):

现将《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皖教秘师〔2023〕81号)转发给你们,同时提出如

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推荐名额

中小学校按照分配指标择优推荐，其中：霍邱县推荐不超过7人，金安区、裕安区各推荐不超过6人、舒城县推荐不超过5人，金寨县推荐不超过4人，霍山县和叶集区各推荐不超过2名，六安一中、六安二中各推荐1-2名，其他市属学校（单位）、开发区各推荐0-1人。中职学校在岗位结构比例内推荐。

二、有关要求

（一）严格申报比例，注重一线。各地、各校（单位）在推荐过程中应注意学段、学科分布，要加大对一线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援派扶贫教师的倾斜力度。根据皖教秘师〔2023〕81号“推荐的正高级教师中，担任学校（村小、教学点除外）和教研机构领导职务（包括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正副职）的不得超过30%”要求，各地、各校（单位）推荐时要严格把握好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正副职申报比例，即霍邱县、舒城县、金安区、裕安区不得超过2人，其他县区（单位）不得超过1人。

（二）充分发扬民主，规范程序。各地、各校（单位）按照皖教师〔2020〕7号和皖教师〔2021〕2号文件要求，本着“民主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在推荐过程要自下而上、层层把关、逐级审核，充分发扬民主，接受群众监督，确保推荐工作平稳有序。

（三）把好材料审核，确保质量。各地、各校（单位）严把参评人员材料审核关，学校、县（区）、市相关部门负责人要在评审表、鉴定表等表格的相应栏目签署意见，实行“谁受理、谁负责、谁签字”的管理责任制。今年继续实行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申报，各地各校要严格落实《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精简规范中小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的通知》文件精神，指导参评人按标准条件和线上报送材料有关要求整理线上和线下材料，提高报送材料质量，按需、精准提供材料，确保报送的材料高质有效。

各县区和市属学校（单位）请于2023年12月15日前将推荐人选及其申报材料报送市教育局人事科（具体地点另行通知），同时报送推荐工作报告。

联系人：魏娜

联系电话：0564-3379809

电子邮箱：rsk3379809@163.com

六安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日印发
